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25日及2019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19年3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，于2019年3月14日进行了首次回购，并于2019年3月15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- 1、拟回购股份规模：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；
- 2、拟回购价格：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元/股；
- 3、回购的期限及用途：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；回购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即2019年2月18日至2020年2月17日；
- 4、回购资金来源：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一、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19年3月14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19年3月15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2019-018号公告。

（二）2020年2月17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3,630,263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.59%，成交的最低价格25.66元/股，成交的最高价格33.37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100,606,911.51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，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、回购价格、使用金额等，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原披露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 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, 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, 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二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的情况

经公司内部核查, 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,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股份变动表

股份类型	回购开始前		回购完成后	
	股份数量	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	股份数量	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
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88,580,000	63.27%	0	0.00%
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	51,420,000	36.73%	140,000,000	100.00%
其中: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-	-	3,630,263	2.59%
总股本	140,000,000	100.00%	140,000,000	100.00%

注: 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间,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完成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。具体请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内容)

四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,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》, 确定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。在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之前, 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和配股、质押、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。公司董事会将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2 月 19 日